

#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

(方勇)

本人作为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时科技”）的独立董事，2025 年度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及时了解公司发展状况，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参与重大经营决策并对重大事项独立、客观地发表意见，坚持职业操守，谨慎行使法律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本人独立董事方勇：1979 年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历任成都西餐品牌管理公司“欧洲房子”总经理、都江堰古城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成都市盛百行海上海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成都翰英未来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创始人兼执行事务合伙人、翰英菲想家教育管理（成都）有限公司法人兼执行董事、成都翰英教育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22 年 11 月起，担任金时科技独立董事。

本人在任职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均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规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2025 年度，公司共计召开 9 次董事会，2 次股东会。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勤勉履行职责，未发生过缺席或委托出席董事会的现象，出席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 报告期内，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董事会					股东会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9	9	3	0	0	2	2	2	0	0

## 2.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会议日期	会议名称	事项内容	独立意见
2025. 1. 7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	《关于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
2025. 4. 16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产业投资的议案》	同意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同意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同意
		《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所述事项影响已消除专项说明的议案》	同意
		《关于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议案》	同意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 3. 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本人担任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2025 年度，各专门委员会就公司相关事项召开会议，本人积极参加会议，履行相关职责：

本人主持召开 1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现状、中长期战略规划及高级管理岗位的职责要求，对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专业素养、履职能力、合规诚信记录及与公司经营发展的匹配度等进行逐项核查、审慎评估，经委员会委员充分交流、认真研讨后，审议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认为候选人符合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具备担任相应管理职务的专业能力和综合素养。

本人参与审计委员会会议 3 次，协同其他委员，审议了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续聘审计机构等相关议案。

## 4. 现场工作情况

2025 年度，本人以现场履职与沟通交流为主要方式，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监督与建议职责，深度参与公司经营管理相关工作，全面掌握公司日常运营、财务管理、内部控制、信息披露及重要决策的执行情况。报告期内，本人现场工作天数为 15 天，具体履职工作如下：定期核查公司关联交易台账，重点关注交易定价公允性与操作流程的合规性；查阅公司季度、半年度财务报告，聚焦新能源业务营收贡献、成本管控及资

金流动性状况；参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及整改跟踪工作，着重关注储能业务板块的流程完善性与执行有效性；对公司拟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开展任职资格核查；列席公司经营分析会议，围绕业务发展、运营效率提升提出针对性建议；实地调研储能产品市场拓展与销售管理情况，协助公司优化客户结构；持续与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内部审计机构及外部审计机构保持常态化沟通，督促公司规范运作并推动相关问题整改落实。通过上述持续、深入的现场履职，本人及时把握公司经营动态与重大事项进展，有效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与指导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圆满完成本年度独立董事相关职责。

### 三、2025 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同时担任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报告期内，本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始终秉持对公司及全体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恪守独立、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立足独立判断立场，勤勉尽责履行各项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本人重点关注并审慎审议相关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 1. 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审慎核查，该等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以及表决程序与表决方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 2. 聘用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拥有丰富的上市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经验与专业执业能力，能够充分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需求；该事务所亦具备充分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与投资者保护能力，具备为公司提供相关审计服务的资质与条件。

#### 3. 定期报告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相关事项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公司上述定期报告的编制、审议及披露程序均合法合规，报告所载财务数据准确翔实，能够真实、完整地反映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等实际情况；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亦客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与运行情况。

#### 4. 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核查，本次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的提名、审议及任免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拟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具备履行相应职责所需的专业素养、从业经验及任职条件，能够胜任相关岗位工作。

### 四、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相关工作

2025 年度，本人恪守独立董事勤勉尽责、独立公正的原则，始终将维护全体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作为履职核心，全程参与公司治理与规范运作相关工作。在董事会审议各项议案过程中，本人坚持审慎履职、科学判断，对所有提交审议的议案，重点关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内控体系完善等与投资者权益密切相关的事项，逐一开展细致核查，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作出独立判断，审慎行使表决权。在信息披露监管方面，本人主动监督公司信息披露全过程，重点核查披露信息的合规性、完整性与及时性，督促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监管要求，全面、准确披露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数据、风险因素及重大事项进展，坚决杜绝虚假披露，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的利益。

### 五、其他工作情况

1. 无提议召开董事会和临时股东会的情况。
2. 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3. 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4. 经自查，本人仍然符合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规定，声明与承诺事项未发生变化。

## 六、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年，本人始终以积极主动的态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聚焦公司整体发展大局，重点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全力推动公司规范化运营，助力公司树立诚信经营、合规守信的良好市场形象，在履职过程中切实发挥了独立董事应有的监督作用。展望2026年，本人将持续深化对相关法律法规、监管政策及行业规范的学习，始终秉持审慎、勤勉、尽责的履职理念，依法行使独立董事权利、全面履行相应义务。与此同时，本人将进一步加强与公司董事会、管理层之间的沟通对接与协同配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与专业性优势，推动公司治理结构不断完善、治理水平持续优化，切实守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携手推动公司实现长期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在此，衷心感谢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对本人履职工作的高度重视，以及在日常履职过程中给予的各项支持与协助，为本人顺利开展工作提供了有力保障。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方勇

2026年4月28日